

证券代码：830806

证券简称：亚锦科技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宁波亚锦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基本情况

（一）变更主体

- 第一大股东变更 控股股东变更
 实际控制人变更 一致行动人变更

（二）变更方式

安徽安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孚能源”）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使得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发生变更，由宁波亚丰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亚丰”）变更为安孚能源，不存在新增的一致行动人。

二、变更后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一）法人填写

公司名称	安徽安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夏柱兵
法定代表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成立日期	2021年10月28日
注册资本	240000万人民币
住所	安徽省合肥市庐江县庐城镇军二西路201号 (安德利广场内)
邮编	230000
所属行业	能源科技

主要业务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池制造；电池销售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23MA8NBMX293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控股股东情况	安徽安德利百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德利”)	
实际控制人情况	袁永刚、王文娟	
实际控制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是否需要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是	已获得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批准实施经营者集中
是否需要履行内部相关程序	是	已经安德利董事会、股东大会通过

三、第一大股东变更的原因及对挂牌公司的影响

2021年11月16日，宁波亚丰电器有限公司、安孚能源、安德利、陈学高、Jiao Shuge（焦树阁）签订《关于宁波亚锦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根据协议相关约定，交易完成后，安孚能源持有挂牌公司1,350,127,440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36%。

2022年1月17日，宁波亚丰将其持有的1,350,127,440股股票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方式过户至安孚能源名下，宁波亚丰持股比例从70.39%变更为34.39%，安孚能源持股比例从0.00%变更为36.00%，公司控股股东、第一大股东由宁波亚丰变更为安孚能源。

四、其他事项

（一）信息披露事项

本次变更是否构成收购	是	
若构成，是否已披露相关文件	是	详见挂牌公司2022年1月7日披露的《宁波亚锦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二次修订稿）》

本次变更是否触发权益变动	是	
若触发，是否已披露相关文件	是	详见挂牌公司2021年11月15日披露的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告编号2021-049、2021-048）

（二）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本次变更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是
批准部门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批准程序	经营者集中审查
批准程序进展	已批准

（三）限售情况

因本次股权转让后，安孚能源成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其持有的挂牌公司1,350,127,440股份在收购完成后的12个月内不得转让。

（四）其他

根据宁波亚丰与安德利签署的《宁波亚锦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5%股份表决权委托协议》，挂牌公司36%股份过户至安孚能源名下后，宁波亚丰将其持有的挂牌公司15%股份对应的表决权不可撤销地委托给安德利行使的表决权委托安排已自动生效。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安徽安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宁波亚锦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18日